終局裁定），及其所適用之刑法第50條、第51條、第53條、刑事訴訟法第
所適用之法規範，認有牴觸憲法者，得自用盡審級救濟之最終裁判送達後翌
定不受理。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112年9月1日　　憲法法